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18-006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以专人送达、挂号邮件、传真等方式向监事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18年1月15日以现场方式在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中华东路88号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智敏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1 月 16 日